

實踐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9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 10 分

地點：臺北校區 L 棟 2 樓大會議室/高雄校區 C 棟 3 樓國際會議廳

主席：丁斌首校長

出席人數：應到：54 人，實到：50 人(詳出列席名單)

列席人數：應到：12 人，實到：12 人(詳出列席名單)

紀錄：王雯珊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1. 個人申請第二階段面試為近期重點工作，教學單位如有任何問題可請教入學服務處。招生是學校命脈，請大家一起努力。
2. 5 月 25 日我邦交國聖露西亞副總理及代表團參訪本校相關籌備事宜，列入臨時動議，請副校長報告。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決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請見第 4 頁

參、單位報告：請見附件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本校「學雜費審議小組設置要點」第 2 點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(財務處提)說明：

- 一、擬依本校組織規程修正第 2 點文字。
- 二、修正對照表如下：

「實踐大學學雜費審議小組設置要點」第 2 點修正草案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二、本小組由校長、副校長、主任秘書、校區主任、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副主管、 學術單位一級主管 、臺北校區學生會會長、臺北校區學生議會議長、高雄校區學生會會長、高雄校區學生議會議長及校長遴選之教師代表若干人組成。本小組委員任期 1 年，期滿得續聘之。	二、本小組由校長、副校長、主任秘書、校區主任、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副主管、 各學院院長 、臺北校區 日間部 學生會會長、臺北校區 日間部 學生議會議長、高雄校區學生會會長、高雄校區學生議會議長及校長遴選之教師代表若干人組成。本小組委員任期 1 年，期滿得續聘之。	1. 各學院院長修正為學術單位一級主管。 2. 修正臺北校區學生會會長及學生議會議長名稱，刪除「日間部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校「經濟不利學生助學實施辦法」第 3 條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(學生事務處提)說明：

- 一、為利 112 年高教深耕計畫順利執行，擬修正第 3 條條文。
- 二、本案業經本校 112 年 1 月 10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：

「實踐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助學實施辦法」第 3 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第三條 本辦法之實施，包括：課業輔導之協助(含一般經濟不利學生及身障學生)、實習機會之提供、職涯規劃與輔導之協助(含生涯講座、職能實測、專業證照輔導、 競賽獲獎)、就業機會媒合、課外活動學習、心理弱勢及身心障礙生輔導及其他經濟不利學生助學之措施。	第三條 本辦法之實施，包括：課業輔導之協助(含一般經濟不利學生及身障學生)、實習機會之提供、職涯規劃與輔導之協助(含生涯講座、職能實測、專業證照輔導、 獲獎)、就業機會媒合、課外活動學習、心理弱勢及身心障礙生輔導及其他經濟不利學生助學之措施。	文字修正，新增競賽類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本校「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 3 條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(學生事務處提)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本校組織規程修正。
- 二、本案業經本校 110 年 12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：

「實踐大學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 3 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，由校長、 副校長、校區主任 、學生事務長、副學生事務長、總務長、副總務長、 財務長、人力資源長 、軍訓室主任、體育一、二室主任、諮商輔導一、二中心主任、衛生保健一組組長、事務一、二組組長、營繕一、二組組長、生活輔導二組組長、餐飲管理學系主任、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主任及學生代表 二人 組成。	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，由校長、 校長指定之副校長 、學生事務長、副學生事務長、總務長、副總務長、 會計主任、人力資源室主任 、軍訓室主任、體育一、二室主任、諮商輔導一、二中心主任、衛生保健一組組長、事務一、二組組長、營繕一、二組組長、生活輔導二組組長、餐飲管理學系主任、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主任及學生代表 三人 組成。	1.配合本校組織規程修正。 2.修正學生代表人數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本校「優良導師甄選辦法」第 3 條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(高雄校區學生事務處提)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導生問卷填答回收率，以期辨識具良性導生互動及良好班級經營之導師人選，擬修正本辦法第 3 條條文。
- 二、本案業經本校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：

「實踐大學優良導師甄選辦法」第 3 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第三條 導師需具備下列五項條件，始得提列優良導師初選名單：	第三條 導師需具備下列五項條件，始得提列優良導師初選名單：	修正導生問卷繳交份數比例

<p>一、全學年度擔任導師。 二、全學年導生問卷繳交份數至少為班級人數 40%，得分需達 70% 的分數水準。 三、每學期召開班會次數至少 4 次。 四、全學年參加導師會議達 2 次。 五、每學期參加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會議達 1 次。</p>	<p>一、全學年度擔任導師。 二、全學年導生問卷繳交份數至少為班級人數 30%，得分需達 70% 的分數水準。 三、每學期召開班會次數至少 4 次。 四、全學年參加導師會議達 2 次。 五、每學期參加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會議達 1 次。</p>	<p>標準。</p>
---	--	------------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及建議事項：

提案一：本(112)年 5 月 25 日聖露西亞副總理及代表團參訪本校相關籌備事宜，提請討論。(國際事務處提)

說明：

- 一、5 月 5 日外交部來電，請本校協助接待聖露西亞副總理及代表團於 5 月 25 日參訪服裝設計學系，為該國年度嘉年華會尋求合作機會，同時與服設系進一步交流。
- 二、基於維護邦交情誼及善盡大學社會責任，露國來訪將慎重接待。
- 三、迎賓規劃：5 月 25 日上午 9:50 校長率行政及學術單位一級主管於 A 棟校門迎接、鼓藝薪傳代表隊及音樂系管弦樂團表演迎賓曲目、親善大使引導貴賓於 A 棟 1 樓廣場入座，參訪流程依序為校長及貴賓致詞、贈禮、參觀設計學院教學成果展、參觀服設系、校園導覽及午宴。
- 四、籌備小組成員：國際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設計學院、服設系、音樂系、教務處註課一組，聯絡窗口：高承恩組長。

決議：由國際處負責統籌，學務處、音樂系負責迎賓，總務處負責校園導覽，服設系負責禮品設計，設計學院及服設系為參訪主體，請副校長協調設計學院畢展場地，迎賓同仁請注意服裝儀容。

提案二、本(112)年 5 月 6 日音樂系舉行畢業考，受到學生會校慶演唱會嚴重干擾，建請主辦單位日後先與本系協調，以免影響學生考試。(音樂系宋正宏主任提)

決議：各單位舉辦活動請務必事先會辦相關單位。

陸、主席指裁示：無

柒、散會(上午 11 時 34 分)

實踐大學 112 年 3 月 21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

決議案摘要	承辦單位執行情形
<p>提案一：本校「教師休假研究辦法」第 7 條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人力資源處： 112 年 4 月 24 日實高人字第 1120004467 號公告。</p>
<p>提案二：「財團法人實踐大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章程」第 7 條、第 14 條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總務處： 112 年 4 月 21 日實總字第 1120004442 號公告。</p>
<p>提案三：本校「國際暨兩岸交流委員會設置辦法」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國際事務處： 依會議決議辦理。</p>
<p>提案四：本校國際地區及大陸地區姊妹校合約狀況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國際事務處： 依會議決議辦理。</p>
<p>提案五：本校「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」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部分修正如下：</p> <p>第一點 為推動數位學習，鼓勵教師透過國內外線上學習平臺開設大型開放線上課程 (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s, 英文簡稱 MOOCs)，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管道，特訂定「實踐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</p> <p>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 經遠距教學委員會審核通過者，每門課程獎勵上限 15,000 元。同一課程，獎勵以一次為限。</p> <p>第三點第一項第二款第二目 獎勵方式：經遠距教學委員會審核通過者，每門磨課師課程獎勵上限 6,000 元。</p> <p>第五點第二項 完成之影音數位教材其智慧財產權歸屬學校所有，著作人格權屬原授課教師。惟全部課程內容須放置在本校指定之磨課師平臺。</p>	<p>教務處： 112 年 4 月 24 日實教字第 1120004466 號公告。</p>
<p>提案六：擬訂定本校 112 學年度行事曆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教務處： 教育部 112 年 4 月 20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120038202 號函同意備查。</p>
<p>提案七：本校「校園傳染病防治計畫」第 6 條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學生事務處： 112 年 4 月 24 日實學字第 1120004461 號公告。</p>